

附件 1

灵璧县高楼中心学校2024年单位预算

2024年2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1. 主要职责
2. 单位预算构成
3. 2024年度主要工作任务

第二部分 2024单位预算表

1. 灵璧县高楼中心学校2024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2. 灵璧县高楼中心学校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
3. 灵璧县高楼中心学校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4. 灵璧县高楼中心学校2024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5. 灵璧县高楼中心学校2024年部门预算收支预算总表
6. 灵璧县高楼中心学校2024年部门收入预算表
7. 灵璧县高楼中心学校2024年部门支出预算表
8. 灵璧县高楼中心学校2024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9. 灵璧县高楼中心学校2024年项目支出表
10. 灵璧县高楼中心学校2024年政府采购支出表
11. 灵璧县高楼中心学校2024年政府购买服务支出表

第三部分 2024年部门(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1. 关于2024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的说明
2. 关于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的说明
3. 关于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的说明
4. 关于2024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5. 关于2024年部门预算收支预算总表的说明
6. 关于2024年部门收入预算表的说明
7. 关于2024年部门支出预算表的说明
8. 关于2024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9. 关于2024年项目支出表的说明
10. 关于2024年政府采购支出表的说明
11. 关于2024年政府购买服务支出表的说明
12. 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责

(一) 贯彻执行党的教育方针，坚持育人为本、德育为先，实施素质教育，提高教育现代化水平，培养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办好人民满意的教育。

(二) 认真编制和实施学校的长期规划、年度计划和学期计划。

(三) 实施义务教育阶段小学教育和幼儿教育，坚持以教学为中心，不断研究和改进教学方法，努力提高教育、教学水平。

(四) 贯彻实施正确的教育教学方法，正确处理教学、教研的关系，切实搞好学科教学等工作，组织开展教科研活动，不断提高学术水平。

(五) 加强对学生的思想品德教育，以社会主义荣辱观教育学生，培养适应新时代需要的合格人才。

二、单位预算构成

灵璧县高楼中心学校 2024 年度单位预算仅包括单位本级预算，无其他下属单位预算。

三、2024 年度主要工作任务

一是突出“一个中心”：全面提高教育教学质量。

牢固树立教学中心地位，全面提高教育教学质量。学校要按照国家颁布的课程计划和课程标准进行教育教学工作，认真落实《高楼中心学校教学常规绩效考核细则》，抓好教学常规，注重过程管理，构建高效课堂。加强幼儿园管理，依据《3—6 岁儿童学习与发展指南》，围绕五大领域，开展多彩活动，防止“小学化”倾向，开展幼小衔接活动实验，

努力提高保育保教质量。

二是抓好“两个提升”：教师队伍素质提升和学生综合素质提升。

（一）教师队伍素质提升

1. 师德教育

带领教师深入学习《新时代中小学教师职业行为十项准则》和县教体局下发的两治理、两加强、两提升相关文件，进一步加强师德师风教育。继续组织教师学习《宪法》《民法典》《中小学教师职业道德规范》《中小学教育惩戒规则》（试行）《未成年人学校保护规定》，提升依法执教的能力。充分调动广大教职工工作积极性，引导教师自觉遵守工作纪律、端正工作态度、转变工作作风，切实提高工作成绩。

2. 政治学习

深入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习近平总书记七一讲话精神，全国教育大会精神、习近平总书记在²⁰²¹全国思政课教师代表座谈会上的讲话、持续深入开展党史学习教育，加强政治学习，提升政治站位，强化政治素质。

3. 业务学习

倡导教师研读教育书籍，提高专业素养；泛读文化书籍，提高文学素养；涉猎心理书籍，提高心理素质。组织好教师公需课培训、校本研修、智慧课堂及教育信息化推进工程研修学习。

4. 教学研究

紧紧围绕“有效课堂的教学研究”，开展“以学生发展为本，以教师为主体，以课堂为阵地”的校本教研活动。着重围绕“如何激发学生积极主动地开展有效学习活动、教师如何实施有效教学策略”进行教学研究，向课堂要效率，向

课堂要质量。

(二) 学生综合素质提升

1. 扎实开展课后服务，落实“双减”工作，搞好五项管理，促进“五育并举”。

依据教育部以及省市县关于课后服务工作的文件要求，指导各校开展好课后服务工作，力争做到让社会与家长满意。严格落实好“双减”工作，积极抓好学生睡眠、作业、手机、读物、体质五项管理工作。

开齐开足课程，贯彻落实国家课程标准，加强学生的劳动教育和心理健康教育，落实好思政课建设；组织开展“师生学党史”活动，充分发挥课程教材在党史教育、革命传统教育和思想政治教育中的重要作用，发挥思政课教学研究中心的引领作用，把党史学习融入教育教学全过程，推动党史教育“进课程、进课堂、进活动”。加强未成年人思想道德建设，持续推进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进教材、进课堂、进头脑；引导好少先队开展相关活动，结合乡村少年宫开展好丰富多彩的文化活动；推进体育大课间、阳光体育活动；积极倡导师生开展“厉行节约，反对浪费”相关活动，大力弘扬尊重劳动、珍惜粮食、勤俭节约的传统美德及艰苦奋斗的崇高精神。

2. 爱国守法教育

加强爱国主义教育、集体主义教育、红色教育。开展“学宪法、讲宪法”系列活动，普及宪法知识、弘扬宪法精神、树立宪法权威，引导未成年学生自觉成为宪法的忠实崇尚者、自觉遵守者、坚定捍卫者。指导学生开发好用好校本读本，加强学生红色教育，培养学生家国情怀。

3. 习惯养成教育

通过正确行为的指导和良好习惯的训练，加强学生的养成教育，培养学生文明礼貌习惯、学习习惯、卫生习惯、语言习惯、思维习惯。特别是加强学生阅读和书写习惯的培养。

三是强化“三个重点”：党建、安全维稳、教育民生。

1. 加强党建工作

巩固“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成果；推动“党史学习教育”走深、走实；“三会一课”“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充分利用好“学习强国”平台，筑牢意识形态主阵地；利用影视宣传及实地观摩，加强师生红色教育、革命传统教育；深入推进“学宪法、讲宪法”活动，持续开展法制教育。

2. 抓牢安全维稳

学校始终要把安全工作放在首位，全面落实安全工作“一岗双责”岗位责任制，落实好安全工作网格化管理，层层签订责任书，构建安全责任体系。广泛宣传，强化教育，科学规范管理，层层夯实基础。协调配合，齐抓共管，加大校园内外综合治理力度。安全排查形成常态化，及时消除隐患，规范档案建设，严格责任追究。做好综治维稳工作，中心校成立综治维稳工作领导小组，实行总支委员包校负责制，加大平安校园管理力度，确保校园安全、稳定。

3. 抓实教育民生

学生资助、幼儿资助要做到应助尽助；严格落实包保责任，健全联控联保机制，全力做好控辍保学工作；关爱留守儿童和残疾儿童，做好留守儿童和残疾儿童心理辅导和学习辅导，必要时对残疾儿童要送教上门。规范营养餐操作流程，提高营养餐质量，要求学校食堂明厨亮灶，确保学生吃得饱、吃得好；加强营养餐经费、档案管理。同时，加强智慧校园

建设工作，加强对教育民生工程的宣传，提升老百姓的知晓率和满意度。

四是抓实“四大建设”：制度建设、教师队伍建设、校园文化建设、基础设施建设。

1. 加强学校制度建设

学校要进一步修订和完善各项常规管理制度，力求学校管理规范化、精细化。

2. 加强教师队伍建设

多措并举、广开渠道，着力抓好教师培训工作；充分发挥骨干教师、学科带头人、首席教师的模范引领作用；持续推进“铸师魂、守师道、立师表”及“两治理、两加强、两提升”活动。开展“请进来、走出去”、教师技能竞赛等活动，提升业务素质。

3. 加强校园文化建设

各校要制定校园文化建设规划，大力打造以展示学生能力为主的文化环境，广泛开辟学习园地，充分展示素质教育成果，给学生展示才能的空间，让学生有成就感。大力开展“新时代好少年”评选、“廉政文化进校园”、“戏曲文化进校园”活动，继续开好“经典诵读”和书法课，鼓励师生多读书、读好书。

第二部分 2024 年单位预算表

表 1

2024 年灵璧县高楼中心学校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 预算财政 拨款	政府性基 金预算财 政拨款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拨款
一、上年结转		一、本年支出	3451.58	3451.58		
(一)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一)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二) 外交支出				
二、本年收入	3451.58	(三) 国防支出				
(一)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3451.58	(四) 公共安全支出				
经常收入拨款	3439.58	(五) 教育支出	2539.88	2539.88		
国库管理非税收入	12.00	(六) 科学技术支出				
一般公共预算清算收入		(七)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一般公共预算基数供给		(八)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39.24	439.24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九)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 卫生健康支出	125.31	125.31		
		(十一) 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 城乡社区支出				
		(十三) 农林水支出				
		(十四) 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十六)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 金融支出				
		(十八)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				
		(二十) 住房保障支出	347.15	347.15		
		(二十一) 粮油物资储备支				
		(二十二) 国有资本经营收				
		(二十三)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				
		(二十四) 预备费				
		(二十五) 其他支出				
		(二十六) 转移性支出				
		(二十七) 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八) 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九) 债务发行费用支				
		(三十) 抗议特别国债安排的支				
		结转下年				
收入总计	3451.58	支出总计	3451.58	3451.58		

表 2

2024 年灵璧县高楼中心学校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3451.58	3439.58	12.00
205	教育支出	2539.88	2527.88	12.00
20502	普通教育	2539.88	2527.88	12.00
2050202	小学教育	2539.88	2527.88	12.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39.24	439.2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39.24	439.2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92.83	292.83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46.41	146.41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25.31	125.31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25.31	125.31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89.29	89.29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36.02	36.0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47.15	347.1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47.15	347.1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37.98	237.98	
2210202	提租补贴	109.17	109.17	

表 3

2024 年灵璧县高楼中心学校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经济分类科目		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3439.58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872.62
30101	基本工资	889.23
30102	津贴补贴	212.47
30103	奖金	435.05
30107	绩效工资	260.18
30107	绩效工资	245.7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92.83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46.41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89.29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1.16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2.81
30113	住房公积金	237.98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9.51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4.87
30229	福利费	2.15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2.72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52.09
30302	退休费	470.37
30305	生活补助	53.76
30307	医疗费补助	24.82

表 4

2024 年灵璧县高楼中心学校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表

单位: 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注：灵璧县高楼中心学校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也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表 5

2024 年灵璧县高楼中心学校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收入项目	预算数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3451.58	(一)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 外交支出	
三、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48.00	(三) 国防支出	
其他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四) 公共安全支出	
四、其他收入		(五) 教育支出	2587.88
事业收入		(六) 科学技术支出	
经营收入		(七)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上级补助收入		(八)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39.24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九)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其他		(十) 卫生健康支出	125.31
五、上级转移支付(提前下达公共预算)		(十一) 节能环保支出	
六、上级转移支付(提前下达政府性基金)		(十二) 城乡社区支出	
		(十三) 农林水支出	
		(十四) 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十六)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 金融支出	
		(十八)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 住房保障支出	347.15
		(二十一)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 国有资本经营收入安排	
		(二十三)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	
		(二十四) 预备费	
		(二十五) 其他支出	
		(二十六) 转移性支出	
		(二十七) 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八) 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九)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 抗议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结转下年	
收 入 总 计	3499.58	支 出 总 计	3499.58

表 6

灵璧县高楼中心学校 2024 年收入总表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一般公共 预算拨款 收入	政府性基 金预算拨 款收入	财政专 户管理 资金	上级转移 支付(提前 下达一般 公共预算)	上级转移支 付(提前下 达政府性基 金预算)	单位资金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 计	事 业 收 入	经 营 收 入	上 级 补 助 收 入	附 属 单 位 上 缴 收 入	其 他
合计		3499.58	3451.58		48.00								
205	教育支出	2587.88	2539.88		48.00								
20502	普通教育	2587.88	2539.88		48.00								
2050201	学前教育	48.00			48.00								
2050202	小学教育	2539.88	2539.8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39.24	439.2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39.24	439.2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92.83	292.83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46.41	146.41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25.31	125.31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25.31	125.31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89.29	89.29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36.02	36.0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47.15	347.1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47.15	347.1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37.98	237.98										
2210202	提租补贴	109.17	109.17										

表 7

2024 年灵璧县高楼中心学校支出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3499.58	3439.58	60.00
205	教育支出	2587.88	2527.88	60.00
20502	普通教育	2587.88	2527.88	60.00
2050201	学前教育	48.00		48.00
2050202	小学教育	2539.88	2527.88	12.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39.24	439.2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39.24	439.2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92.83	292.83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46.41	146.41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25.31	125.31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25.31	125.31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89.29	89.29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36.02	36.0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47.15	347.1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47.15	347.1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37.98	237.98	
2210202	提租补贴	109.17	109.17	

表 8

2024 年灵璧县高楼中心学校国有资本经营收支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注：灵璧县高楼中心学校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也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表 9

2024 年灵璧县高楼中心学校项目支出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项目单位	合计	本年财政拨款			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上级转移支付 (提前下达一般公共预算)	上级转移支付 (提前下达政府性基金)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合计	60.00	12.00						48.00			
高楼中心校非税收入安排的支出	灵璧县高楼中心学校	12.00	12.00									
高楼中心校预算外收入安排的支出	灵璧县高楼中心学校	48.00							48.00			

表 10

2024 年灵璧县高楼中心学校政府采购支出表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支出项目/政府 采购品目	合计	一般 公共 预算	政府 性基 金预 算	国有 资本 经营 预算	社会 保险 基金 预算	财政 专户 管理 资金	单位资金
合 计							

注：灵璧县高楼中心学校没有使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和单位资金安排的政府采购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表 11

2024 年灵璧县高楼中心学校政府购买服务支出表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项目名称	一级目录 代码	一级目录 名称	二级目录 代码	二级目录 名称	三级目录 代码	三级目录 名称	政府购买 服务内容	购买数量	购买金额

注：灵璧县高楼中心学校没有安排政府购买服务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第三部分 2024 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2024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的说明

灵璧县高楼中心学校2024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3451.58万元。收入按资金来源分全部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按资金年度分全部为当年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按功能分类分为：教育支出2539.88万元，占73.59%；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439.24万元，占12.73%；卫生健康支出125.31万元，占3.63%；住房保障支出347.15万元，占1.05%。

二、关于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规模变化情况。

灵璧县高楼中心学校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3451.58万元，比2023年预算减少159.41万元，下降4.41%，主要原因是人员减少，工资福利支出减少。

（二）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结构情况。

教育支出2539.88万元，占73.59%；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439.24万元，占12.73%；卫生健康支出125.31万元，占3.63%；住房保障支出347.15万元，占1.05%。

（三）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具体情况。

1. 教育支出（类）普通教育（款）小学教育（项）2024年预算 2539.88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减少 52.45 万元，下降 2.02%，下降原因主要是人员减少，工资福利支出减少。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024年预算292.83万元,比2023年预算减少22.64万元,下降7.18%,下降原因主要是人员减少,工资福利支出减少。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2024年预算146.41万元,比2023年预算减少11.32万元,下降7.18%,下降原因主要是人员减少,工资福利支出减少。

4.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2024年预算89.29万元,比2023年预算减少6.52万元,下降6.81%,下降原因主要是人员减少,工资福利支出减少。

5.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项)2024年预算36.02万元,比2023年预算增加0.50万元,增长1.41%,增长原因主要是缴费基数提高。

6.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2024年预算237.98万元,比2023年预算减少17.77万元,下降6.94%,下降原因主要是人员减少,工资福利支出减少。

7.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2024年预算109.17万元,比2023年预算减少1.21万元,下降1.10%,下降原因主要是人员减少,工资福利支出减少。

三、关于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的说明

灵璧县高楼中心学校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3439.58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3424.71 万元,公用经费 14.87 万元。

(一) 人员经费 3424.71 万元, 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二) 公用经费 14.87 万元, 主要包括:福利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四、关于 2024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灵璧县高楼中心学校 2024 年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五、关于2024年收支总表的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灵璧县高楼中心学校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单位预算管理。灵璧县高楼中心学校 2024 年收支总预算 3499.58 万元,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支出包括:教育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住房保障支出。

六、关于 2024年收入总表的说明

灵璧县高楼中心学校 2024 年收入预算 3499.58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 3499.58 万元，上年结转结余 0.00 万元。

本年收入 3499.58 万元，主要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3451.58 万元，占 98.63%，比 2023 年预算减少 111.41 万元，下降 3.13%，下降原因主要是人员减少，工资福利支出减少；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48.00 万元，占 1.37%，与 2023 年预算持平。

七、关于2024年支出总表的说明

灵璧县高楼中心学校 2024 年支出预算 3499.58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减少 111.41 万元，下降 3.13%，下降原因主要是人员减少，工资福 98.29%，主要用于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项目支出 60.00 万元，占 1.71%，主要用于幼儿园聘用人员工资支出。

八、关于2024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灵璧县高楼中心学校2024年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也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九、关于2024年项目支出表的说明

灵璧县高楼中心学校 2024 年预算共安排项目支出 60.00 万元，与 2023 年预算持平。主要包括：本年财政拨款安排 12.00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 12.00 万元）、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安排 48.00 万元。

十、关于2024 年政府采购支出表的说明

灵璧县高楼中心学校 2024 年没有使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和单位资金安排的政府采购支出。

十一、关于 2024 年政府购买服务支出表的说明

灵璧县高楼中心学校 2024 年没有安排政府购买服务支出。

十二、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

灵璧县高楼中心学校 2024 年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0.00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

（二）政府采购情况。

灵璧县高楼中心学校 2024 年政府采购预算 0.0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0.0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0.00 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灵璧县高楼中心学校共有车辆 0 辆。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的专用设备 0 台（套）。

2024 年单位预算安排购置公务用车 0 辆，购置费 0.00 万元；安排购置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套），购置费 0.00 万元；安排购置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购置费 0.00 万元。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部门或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指按照非税收入管理相关规定，纳入财政专户管理的教育收费等。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本单位所属下级单位上缴给本单位的全部收入。

六、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安排、结转到本年仍按原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七、结转下年：指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以后年度按原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八、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九、项目支出：指在除基本支出之外的支出，主要用于完成特定的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

十、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